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無意用作尋求任何有關要約或邀請。尤其是本公佈並不構成且並非一項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要約或邀請。



**The 13 Holdings Limited**

**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 **延遲寄發通函及 經修訂預期時間表**

茲提述十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日刊發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建議股本重組；(ii)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iii)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經調整股份獲發十(10)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iv)配售最高達740,000,000港元的貸款票據；(v)最高達250,000,000港元的過橋貸款；(vi)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通告；及(vii)恢復買賣(「該公佈」)。除本公佈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股本重組；(ii)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iii)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經調整股份獲發十(10)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等事項的通函，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二)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準備及落實通函內的資料，預期通函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星期三)或之前。由於延遲寄發通函，有關建議股本重組、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及供股之預期時間表已修訂如下：

## 事件

二零一七年

於百慕達刊發削減股本的通告 (須於股本削減生效日期前不少於15日 及不多於30日刊發)	不早於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六) 及不遲於十一月二十五日 (星期六)
遞交現有股份過戶文件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最後時限	十二月五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三十分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包括首尾兩日)	十二月六日(星期三)至 十二月八日(星期五)
遞交代表委任表格以符合資格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最後時限	十二月六日(星期三) 上午十時正
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	十二月八日(星期五)
股東特別大會的預定舉行日期及時間	十二月八日(星期五) 上午十時正
公佈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十二月八日(星期五)
股本重組的生效日期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
經調整股份開始買賣日期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暫時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500股現有股份 買賣現有股份的原有櫃檯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開放以每手買賣單位50股經調整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的臨時櫃檯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 上午九時正

## 事件

二零一七年

就經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新股票的首日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
按連權基準買賣經調整股份的最後日期	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一)
按除權基準買賣經調整股份的首日	十二月十二日(星期二)
股東遞交經調整股份的過戶文件以 符合資格參與供股的最後時限	十二月十三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三十分
本公司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 釐定參與供股的資格(包括首尾兩日)	十二月十四日(星期四) 至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
釐定參與供股的資格的記錄日期	十二月十九日(星期二)
恢復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
寄發章程文件(就除外股東而言,僅寄發 供股章程以供彼等參考)	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首日	十二月二十二日(星期五)
以每手買賣單位2,000股經調整股份 (以新股票形式)買賣的原有櫃檯重開	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開始並行買賣經調整股份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	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指定經紀開始於市場提供經調整 股份碎股對盤服務	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分拆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	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四) 下午四時三十分

事件	二零一八年
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的最後日期	一月三日(星期三)
接納供股股份及繳付股款以及申請 額外供股股份的最後時限	一月八日(星期一) 下午四時正
終止包銷協議及供股成為無條件的最後時限	一月九日(星期二) 下午四時正
公佈供股結果	一月十五日(星期一)
就全部或部分不被接納的額外供股股份 申請寄發退款支票	一月十六日(星期二) 或之前
寄發繳足股款供股股份的股票	一月十六日(星期二) 或之前
開始買賣繳足股款供股股份	一月十七日(星期三) 上午九時正
關閉以每手買賣單位50股經調整股份 (以現有股票形式)買賣的臨時櫃檯	一月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並行買賣經調整股份 (以現有股票及新股票形式)結束	一月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指定經紀終止於市場提供 經調整股份碎股對盤服務	一月十七日(星期三) 下午四時正
就經調整股份以現有股票免費換領 新股票的最後日期	一月十九日(星期五)*

\* 本公司留意到該公佈中「股票換領事宜」一節內有一項無心之失造成的排印錯誤，當中指股東向過戶登記處提交彼等就現有股份所持有的現有股票，以換領經調整股份的股票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日(星期三)，該最後日期在當時應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星期五)(如該公佈中「預期時間表」一節所載)。

附註：本公佈所述的時間均為香港時間。

本公司可能在其認為合適時對上文所載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作出進一步調整。本公佈就上列時間表內所載事項而列明的日期或截止時限僅屬指示性質，並可能由本公司延展或修改。上文所載之經修訂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延展或調整，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及聯交所作適當發佈或通知。

承董事會命  
十三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洪永時先生	: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
Peter Lee Coker Jr.先生	:	聯席主席(執行董事)
劉高原先生	:	副主席(執行董事)
Walter Craig Power先生	:	行政總裁(執行董事)
趙雅各工程師， <i>OBE, 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焯芬教授， <i>GBS, SBS, JP</i>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布魯士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覺忠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